



澳纽省议会研讨会呼吁终止中共器官掠夺

【明慧网】(明慧记者华清悉尼报道)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二日晚,“终结人体器官在中国的掠夺”研讨会在纽省议会大厦内举行。研讨会由澳洲纽省立法会成员、绿党司法事务发言人舒布瑞杰先生召集并主持。

舒布瑞杰先生表示,多年来,在全球捐赠器官越来越少,只有在中国,人们可以在几星期内得到移植器官。他直指中共直接从被关押的人们,特别是从法轮功学员身上进行“活体摘取器官”的暴行,并在全球系统贩卖。

他说:“我们知道今晚我们和乔高先生以及强有力的证据表明,在中国,中共一直在利用监狱系统的在押犯,特别是那些没有犯罪的人们,如法轮功学员,他们因信仰而被关押,他们被当作可以有效利用的器官移植库。对于澳洲人来讲,这就是犯罪。”

乔高讲述了,在薄熙来执政期间的沈阳苏家屯医院的医生,曾经在二千多名法轮功学员身上做了眼角膜的摘取。他说:“在二零零零年至二零



澳洲纽省立法会成员、绿党司法
事务发言人舒布瑞杰先生

零五年间,四万一千五百个器官移植大多数都是来自法轮功学员。”他希望各国政府包括澳洲政府都能够对此立法,并实施有效措施,制止对人权的迫害。

中共活体摘取器官恶行的曝光,已经越来越引起人们的广泛关注。专程远道而来的加拿大前议会议员乔高先生此行希冀澳洲民众和政府能够真正地关注在中国正在发生的“活体摘取器官”的暴行。

愿您早“三退”

学者的研究发现,古今中外几乎所有的预言都明示或暗示了共产党即将灭亡的事实,因为共产党是反天、反地、反人性的邪灵,伤天害理的事干的实在太多,包括历次政治运动造成 8000 多万中国人的非正常死亡,光大跃进中饿死的就有 3700 多万。

到了今天,中共的暴政与社会腐败、贫富分化、道德沦丧、环境破坏等等,都已到了危及中华民族的生存的边缘,数以千万计的信仰“真、善、忍”的法轮功学员也正遭受极端残酷的迫害。俗话说,“人不治天治!”古人讲究“天人合一”,“三退”(退党、退团、退队)就是天灭中共的天象在人间的表现。

2002 年 6 月,贵州省平塘县掌布乡发现了一块大石头,上面有六个天

愿您早平安

然生成的大字“中國共產黨亡”。此地已成旅游区,门票上就印着这几个字,中央电视台也曾报道此事。您若上网用“贵州藏字石”或“救星石”几个字搜索,就能看见它的照片。中国人在加入少先队、共青团、共产党时,都曾宣誓要为它奋斗一生,献出生命,这等于是发了一个毒誓,如果不退出,就是中共的一份子,就要分担它的罪恶的恶果,就会在天灭中共的天象变化中遭劫难。

千百年来的中国,要出大事之前一定有奇事发生,老天或以瑞兆示吉,或以凶相警世。今天,贵州的“藏字石”是否也在向人们预示着天机呢?突现标语“中国共产党亡”,非同小可,绝非偶然。

【明慧网】(明慧记者英梓渥太华报道)为庆祝爱尔兰传统节日“圣派翠克日”,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六日,爱尔兰社区在加拿大首都渥太华举办了大型游行庆典。由八十多位法轮功学员组成的“天国乐团”是三十九个游行队伍中规模最大的乐队。

数千名首都各族裔的居民一早就等在市中心的道路两旁等待观赏第三十一届圣帕特里克节的大型游行活动。

从上个世纪的一九五二年开始,渥太华的爱尔兰社区就在当地庆祝这个节日。今年渥太华举办的是三十一届圣派翠克日游行。

圣派翠克是爱尔兰的保护神圣徒。许多人相信西元四百六十一年三月十七日是圣派翠克的忌日。在爱尔兰,人们将这一天作为国家的节日来庆祝,世界各地的爱尔兰社区也以游行、聚会等形式庆祝这一节日。



退党、退团、退队(三退)是为了取消当初发下的毒誓,避免在天灭中共时为其陪葬的命运。愿您早三退,愿您和家人有幸福美好的未来!

◆2002 年 6 月贵州平塘县掌布乡发现了距今两亿七千万年的“藏字石”,石头断面上显现“中国共产党亡”六个大字,后被中科院地质专家鉴定为天然形成。图为“藏字石”风景区门票。



“天安门自焚” ——中共炮制的伪案

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三日，天安门自焚惨案震惊中外。随后，自焚伪案的多处造假之处被曝光，揭示中共导演自焚是为了煽动民众的仇恨，为迫害法轮功制造借口。

二零零一年二月四日，美国《华盛顿邮报》发表报导《自焚的火焰照亮了中国的黑幕》，邮报记者亲自到自焚死亡者之一的刘春玲的家乡河南开封实地调查，发现刘春玲靠在酒吧三陪为生，不是法轮功学员。通过央视录像的慢镜头可看到，刘春玲是被警察用重物击打致死。

“自焚者”王进东两腿间盛着汽油的雪碧瓶在火焰中，竟然完好无损；头发最容易被火燎，但是画面中王进东的头发完好；王进东背后的警察拎着灭火毯，等王进东喊完所谓的“法轮功口号”后才把灭火毯盖在他头上。央视自焚画面中，女孩刘思影做了气管切开手术，却声音清脆地接受采访，还能唱歌，创造了“医学奇迹”！烧伤病人要严防感染，记者却近距离采访，不穿隔离衣，也不戴口罩帽子。造假



□ 自焚镜头的慢动作重放：刘春玲被一个身着草绿军大衣的彪形军警特务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抡起条状物体猛击后脑，导致其倒地死亡。

之处还有：警察本来是不背着灭火器巡逻的，所谓自焚的当天，天安门警察几分钟内从两辆警车里拿出 20 多个灭火器和灭火毯应付此“突发”事件。

喉舌媒体的记者更是早就知道了此“突发”事件，他们有备而来，拍摄了近景、远景和特写。能够拍摄

整个天安门广场的长焦镜头，被解释说是大会堂上面的监视器，但是监视器是固定的，而自焚画面中镜头是紧跟事件发展移动的。麦克风能录下洪亮的口号，摄影师能拍到各种大特写，甚至抓拍到小孩喊妈妈的镜头。显然，这场“自焚”是中共导演和拍摄的煽动仇恨的假戏。



□ 央视录像中，记者便服采访“严重烧伤”的女孩刘思影，她做了气管切开手术，切口在声带下方，本不能说话，采访中竟然能唱歌。



□ 央视录像中，被“大火烧过的”王进东，两腿间盛汽油的塑料雪碧瓶翠绿如新，最易着火的头发也很完整，警察拎着灭火毯等着拍戏。

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

【明慧网】许多人都认为国家已经把法轮功定为了×教，其实根本就没有。是江泽民在 1999 年 10 月 25 日接受法国记者采访时第一次提出“法轮功就是×教”的说法。第二天，《人民日报》便发表了题为“法轮功就是×教”的社论。

可《人民日报》的社论是法律吗？不是。《宪法》第五十八条规定，立法权属于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任何其它机构、个人均无立法权。江泽民和《人民日报》特约评论员无权对任何团体、个人定性、定罪。他们称法轮功是×教这一说法本身不仅没有任何法律效力，而且是违法的，构成诽谤罪！

而 1999 年 10 月 30 日由全国人大及常委会制定的《关于取缔邪教组织，防范和惩治邪教活动的决定》，也仅是对“邪教”的认定与处罚，根本就没说过“法轮功是×教”。

2000 年 4 月 29 日，公安部颁布《关于认定和取缔邪教组织若干问题的通知》（公通字[2000]39 号）。该文

件中，共认定和明确的邪教组织有 14 种，并没有包括法轮功。显然，江氏集团利用了许多老百姓不懂法律而玩了一个偷换概念的把戏，很多人就以为迫害法轮功已有了法律依据。

依据法律，严肃地说，直到今天，炼法轮功在中国也完全是合法的。而对法轮功的迫害才是中共凌驾于法律之上的犯罪行为。

法轮功学员信仰、宣传法轮功的行为属于信仰自由、言论自由和思想自由的范畴，过程中不损及任何组织和个人的利益，不涉及破坏社会秩序，没有任何社会危害性，完全符合宪法规定，符合信仰自由的普世价值，符合人权宣言和国际公约，是完全的合法行为。

法轮功以“真、善、忍”为原则教人修心向善，行为上根本没有危害社会，与“×教”当然无关。在中国学炼法轮功、宣传法轮功完全是合法的，传《九评共产党》、劝“三退”（退党、退团、退队）是合法的。

“剖腹找法轮”闹剧出笼记

中共迫害法轮功之初，在媒体上播放形形色色的抹黑法轮功的“新闻”，号称“1400 例”。这些假新闻是如何出笼的呢？以下仅举一例，读者自会明辨。

河北省任丘市华北油田马建民，本人及家族都有精神病史。有一天，马建民一个人在家，他的家人回来时，看到地板上有很多血，马建民肚子剖开，肠子外流，死在了厕所里。家人赶紧报案，尸体被送到华北油田总医院急诊科缝合。当时公安局的人明明知道：马建民死的时候是一个人在家，究竟为什么会剖腹，谁也不清楚。可是为了迎合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政策，讨好公安部，为捞取政治资本，硬把马建民的死说成是“剖腹找法轮”。

当时央视去马建民家编排节目时，马建民的儿子一再声明其父的死与法轮功无关，并且拒绝在电视上表演。但央视不顾事实，仍然一手编导了“剖腹找法轮”的骗局。